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将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该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情如下：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公司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期间的勤勉、尽责和良好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战略需要，经审慎考虑，拟改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54927874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0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厚发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业务资格，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及内控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

1. 公司已与原审计机构瑞华就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沟通，并征得其理解和支持。

2.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变更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相关执业证书和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 2019 年度相关审计业务的要求。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

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新聘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业务能力和审计资格。我们一致同意选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4.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